

嘉 兴 市 水 利 局

嘉水许〔2017〕17号

嘉兴市水利局关于嘉兴市污水处理扩容工程外排三期(输送 管线及泵站部分)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

嘉兴市联合污水管网有限责任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要求审批〈嘉兴市污水处理扩容工程外排三期（输送管线及泵站部分）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〉的请示》（嘉污管司〔2017〕5号）、《嘉兴市污水处理扩容工程外排三期（输送管线及泵站部分）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（报批稿）》及相关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方案，现将主要内容批复如下：

一、嘉兴市污水处理扩容工程外排三期（输送管线及泵站部分）项目位于南湖区、秀洲区、平湖市和海盐县境内。主要建设内容为“一主线、二支线和三连通”，合计建设总长约64.54km的输送管线，管径为DN1400~DN2200，末端最大污水输送规模为40万m³/d；同时配套建设3座中途泵站，并对现状1-1#泵站进行扩容改造，对现状1-4#、2-7#、2-9#泵站进行连通。项目总征占地面积为91.7154hm²，其中永久征占地面积为3.5924hm²，临时占地面积为88.1230hm²，项目总投资为110807.33万元（其中项目建设费用83238.61万元）。项目建设工期为2018年1月至2019

年9月，总工期21个月。项目建设地点属于浙江省容易发生水土流失的其他区域，建设中涉及土石方开挖、填筑和表层土临时堆置，不同程度地扰动原地貌，损坏水土保持设施，如不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，易造成较严重的水土流失。为此，编报水土保持方案，做好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十分必要。

二、工程挖方总量63.76万 m^3 ，其中表土6.13万 m^3 ，一般土方53.19万 m^3 ，淤泥0.30万 m^3 ，钻渣4.05万 m^3 ，泥浆0.09万 m^3 。工程填筑总量46.02万 m^3 ，包括回填一般土方39.59万 m^3 ，干化淤泥0.30万 m^3 ，覆盖表土6.13万 m^3 ，其余土方沿管线开槽埋管作业带范围摊平处理，无弃方。

三、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分为项目建设区和直接影响区，总面积为117.5414 hm^2 ，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91.7154 hm^2 ，直接影响区面积25.8260 hm^2 。

四、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项目三级标准，至设计水平年2020年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：扰动土地整治率90%，水土流失总治理度82%，土壤流失控制比1.67，拦渣率90%，林草植被恢复率92%，林草覆盖率17%。

五、工程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四个防治区，分别为开槽埋管工程防治区、顶管工程防治区、管桥工程防治区和泵站工程防治区；各分区主要防治措施如下：

（一）开槽埋管工程防治区：场地平整、覆盖表土、土地复垦、绿化工程、彩条布覆盖等；

（二）顶管工程防治区防治区：场地平整、覆盖表土、土地

复垦、绿化工程、排水沟、沉沙池、填土草袋等；

（三）管桥工程防治区：场地平整、覆盖表土、土地复垦、绿化工程、临时排水沟、沉淀池等；

（四）泵站工程防治区：场地平整、覆盖表土、排水工程、洗车池、彩条布覆盖等。

六、水土保持措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步实施，确保水土保持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。

七、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 1844.8140 万元（其中主体设计水土保持投资 1527.4803 万元，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 317.3337 万元），水土保持补偿费 73.37232 万元。

八、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由南湖区水利局、秀洲区水利局、平湖市水利局和海盐县水利局负责监督检查，水土保持补偿费由嘉兴市水利局征收。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，由建设单位按规定自主验收，并向嘉兴市水利局报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。

九、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水土保持方案的设计深度为可行性研究阶段深度，下一阶段在编制主体工程初步设计、施工图设计时，要据此进行水土保持专章设计；

（二）在主体工程招标文件中，将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内容纳入正式条款，在施工合同中明确承包商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，以确保水土保持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；

（三）将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监理中，并加强对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合同、质量、进度、资金的管理；

(四) 自行或委托有相应水土保持监测资质的单位承担水土保持监测任务，并按季度分行政区域向所属县级水利局报告监测成果。水土保持验收前，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；

(五)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应分行政区域向所属县级水利局备案，部分水土保持措施需要变更的，应向嘉兴市水利局或所属县级水利局办理报批或备案手续；

(六) 工程建设涉及水行政主管部门管理事项的，在初步设计报告报批前，向水行政主管部门办理行政许可审批手续；

(七) 积极配合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实施的监督检查，工程开工前，及时到嘉兴市水利局办理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手续；项目验收后，及时向嘉兴市水利局报备。



抄送：省水利厅水资源水保处，南湖区、秀洲区、水利局、海盐县水利局，杭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。

嘉兴市水利局办公室

2017年12月18日印发
